

于洪区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2021年部门预算  
(含“三公”经费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于洪区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概况

一、 主要职责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于洪区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2021年部门预算 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表

表 2、 部门收入总表

表 3、 部门支出总表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表 10、 收入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表 11、 支出预算按单位分类汇总表

表 12、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情况表

表 13、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情况表

表 14、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表

## 第三部分 于洪区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2021年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于洪区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责

(一)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城乡建设事务的法律、法规和规章。

(二) 负责区水、电、气、通讯、有线电视、交通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总体规划及专项规划的编制工作,并协调相关公用事业单位实施建设。

(三) 负责供水、供电、供气、通讯、有线电视、供热、交通等公用事业单位及其他对口部门的协调、服务工作。

(四) 负责区内项目建设期间的公用事业的协调服务并监督公用事业单位按时完成入区项目的公用设施配套工作。

(五) 负责推进公用事业的市场化工作。

(六) 负责供暖行业的协调工作,落实城市供热规划,并组织实施。

(七) 负责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总体规划的编制并协调组织实施建设。

(八) 负责区内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实施管线的线位核定工作。

(九) 负责区内公用事业单位的考评工作。

(十) 负责本单位党的建设和群团工作。

(十一) 承担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于洪区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一级预算单位包括：

1. 于洪区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 第二部分 于洪区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2021年部门 预算公开表

表1:

###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 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功能科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18.52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34
三、纳入预算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34
四、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38.55
五、单位其他收入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55
		事业单位医疗	38.55
		三、城乡社区支出	909.01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909.01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909.01
		四、住房保障支出	101.62

		住房改革支出	101.62
		住房公积金	84.67
		购房补贴	16.94
收 入 总 计	1, 118.52	支 出 总 计	1, 118.52

表2:

## 收入总表（功能科目）

部门：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纳入预算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	上级补助、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单位其他收入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9.34	69.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9.34	69.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34	69.3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8.55	38.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8.55	38.5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8.55	38.5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09.01	909.01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909.01	909.01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909.01	909.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1.62	101.6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1.62	101.6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67	84.67				
2210203	购房补贴	16.94	16.94				
	合 计	1,118.52	1,118.52				



表4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 城乡建设事务服务  
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类别（经济科目）	合计	财政部门安排的预算拨款			基金收入	纳入预算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
		小计	预算内财力拨款	纳入预算内的非税收入安排		
合 计	1, 118.52	1, 118.52	1, 118.52			
工资福利支出	970.16	970.16	970.16			
在职工资额	413.31	413.31	413.31			
津贴补贴	29.95	29.95	29.95			
职工住宅取暖费	13.01	13.01	13.01			
购房补贴	16.94	16.94	16.94			
年终一次性奖励工资	20.09	20.09	20.09			
绩效工资	250.63	250.63	250.63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9.34	69.34	69.34			
职业年金缴费	33.06	33.06	33.06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3.06	33.06	33.06			
医疗补助缴费	3.01	3.01	3.01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03	7.03	7.03			
住房公积金	84.67	84.67	84.67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99	25.99	25.99			
商品和服务支出	110.08	110.08	110.08			
公务费	19.00	142.50	142.50			
办公费	4.26	4.26	4.26			
差旅费	6.08	6.08	6.08			
维修维护费	0.76	0.76	0.76			
培训费	1.90	1.90	1.90			
公务接待费	1.06	1.06	1.06			
办公电话费	1.14	1.14	1.14			
体检费	2.66	2.66	2.66			
其他杂支等	1.14	1.14	1.14			
办公费(执法局派出)						
水费	2.35	2.35	2.35			
电费	6.45	6.45	6.45			



	合 计	1, 118.52	1, 098.52	984.81	110.08	3.63	20.00		20.00								
--	-----	-----------	-----------	--------	--------	------	-------	--	-------	--	--	--	--	--	--	--	--

表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 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小计	1, 098.52	984.81	110.08	3.63
447001	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1, 098.52	984.81	110.08	3.63
	合 计	1, 098.52	984.81	110.08	3.63

表7: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 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项目	金额	
	2020	2021
“三公”经费合计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	--	--

公务用车运行费		
---------	--	--

注：沈阳市于洪区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收入，也无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故此表无数据。

表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 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沈阳市于洪区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本级	1,118.52	1,098.52	984.81	110.08	3.63	20.00	20.00											
--------------------	----------	----------	--------	--------	------	-------	-------	--	--	--	--	--	--	--	--	--	--	--

表12

## 政府购买服务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名称：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支出功能分类（类级）	购买服务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指导目录对应项目（三级目录代码及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注：沈阳市于洪区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没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购买服务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13

##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情况表

部门：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沈阳市于洪区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年度预算收入			
年度预算支出	年度部门预算支出		
	人员类项目		其他运转类项目

	公用经费类项目		特定目标类项目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预算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注：沈阳市于洪区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本年未设置整体绩效目标，故本表无数据。

表14

##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情况表

部门: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政策)名称	安全巡查宣传等费用						
主管部门	沈阳市于洪区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实施单位	沈阳市于洪区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				
预算资金情况	预算资金总额20万元。						
总体目标	根据保安合同及工作需要，做好应对突发事件准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时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通信保障任务完成率	>=	95	%	2021年12月
		质量指标	信件送达率	>=	95	%	2021年12月
		时效指标	训练计划进度完成率	>=	95	%	2021年12月
		成本指标	预算成本控制	<=	20	万元	2021年12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报告采纳率	>=	95	%	2021年12月
		可持续影响指标	纸媒宣传报道突发事件处置率(%)	>=	95	%	2021年12月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	95	%	2021年12月	

## 第三部分 于洪区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2021年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于洪区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2021年收支预算的 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于洪区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纳入专户管理的预算外资金安排的拨款收入、上级补助及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财政结转资金、单位上年净结余、单位事业收入、单位其他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财政事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于洪区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2021年收支总预算1118.52万元，比2020年收支总预算7890.37万元减少6771.85万元，主要是由于机构改革人员减少。

### 二、关于于洪区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2021年“三公” 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2021年预算数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公务接待费比2020年预算数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2020年增加0万元。

###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1年于洪区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的机关运行经费

财政拨款预算0万元，比2020年预算增加0万元，增加0%。

**(二) 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2021年于洪区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2020年12月31日于洪区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一般公务用车5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1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台，安排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

**(四)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1年于洪区城乡建设事务服务中心部门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资金20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4. 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5. 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 :**反映用于小城镇路、气、水、电等基本建设方面的支出。

**6.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